

股票代码: 600824

股票简称: 益民百货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YIMIN DEPARTMENT STORES CO., LTD.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2004 年度股东年会）议程

时间：2005 年 4 月 7 日上午 8:30 分

地点：上海青松城大酒店百花厅（地址：上海肇嘉浜路 777 号）

大会执行主席：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邵振耀先生

大会顺序

一、由大会秘书处宣布大会注意事项。

二、大会执行主席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人数，代表股份数。

三、听取和审议大会各项议案：

1、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及 2005 年公司经济工作目标；

2、监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7、关于周小莺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

8、关于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需类别股东表决）；

10、关于调整 2004 年度配股项目的议案（需类别股东表决）；

11、关于公司增资配股方案及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需类别股东表决）。

四、大会进行股东发言，并由公司管理层回答提问。

（股东发言注意事项：股东要求发言前须向大会秘书处提出申请，发言、提问力求简明扼要。）

五、大会进行现场表决并宣布现场会议表决情况。

六、大会执行主席邵振耀先生致闭幕词，现场会议结束。

七、由上海金茂律师事务所律师作现场大会程序及内容的法律见证意见。

八、统计网络投票情况及各议案表决结果，形成大会决议。律师出具大会法律见证意见。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05 年经济工作目标

董事长 陈 圣

各位股东：

今天，我受公司委托，就公司 2004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05 年经济工作目标，向本次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

2004 年是公司新一届、新三年起步的第一年，在 2004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以务实、稳健的工作作风，牢牢把握住企业的战略发展方向，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审慎决策，公司经济全年整体运行情况良好，表现出了强劲的增长势头，全面超额完成了 2004 年各项工作的预期目标。

2004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各次会议的情况及决议的主要内容有：

2004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 2003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04 年度经济工作目标”、“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4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3 年度资产准备计提与核销的报告”、“关于支付公司审计机构 2003 年度报酬的议案”、“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投资组建‘上海视觉生活眼镜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投资组建上海霞飞新

坊有限公司（暂名）的议案、“关于上海益民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上海金雁坊物业管理公司（非独立核算）改制为上海金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柳林大厦商业用房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4 年度增资配股的预案”、“关于公司 2004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新老股东共同享受配股完成前未分配利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三届三次股东大会（2003 年股东年会）事项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3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

200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 1 次会议，会议作出决议：选举陈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陈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聘任邵振耀先生、金永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林黛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邵振耀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委任钱国富先生为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4 月 9 日《上海证券报》）

200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04 年第一季度八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收购柳林大厦第 23 层办公房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4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

200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04 年半年度八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为子公司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银行借款作担保的议案”、“关于出让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向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派出董事、监事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7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

200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

于 2004 年第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投资设立上海益民商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审议并通过“关于投资设立上海益民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补交土地出让金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10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顺利召开了第三届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2002 年度股东年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各项议案。在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于 2004 年 5 月 31 日实施了 2003 年度的分红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

按照年初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公司抓紧做好增资配股方案申报的各项准备工作,完成了配股项目的评估和可行性研究。目前配股工作正在申报进行中。

2004 年度经济工作回顾

2004 年内,公司坚持以企业发展为主线,将发展始终贯穿于企业的各项工作中,深化企业改革,全面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全力推进公司新一轮发展,公司经济呈现出持续、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2004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再创历史新高。报告期内,公司认真研究制定企业发展战略,进一步明确公司新一轮发展方向;继续大力支持和推动“小巨人”企业的新一轮发展,积极扶持特色优势企业的发展 and 成长;加大商业房产的投资力度,促进商业房产投资的良性发展;深化企业改革,增强企业竞争能力;积极做好配股申报工作。2004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 51841.80 万元,同比增长 15.01%,实现利润总额

9122.22 万元,同比增长 19.06%,净利润 6318.04 万元,同比增长 26.31%。

一、研究制定企业发展战略,明确公司新一轮发展方向。

“益民百货”近年来逐渐从综合型百货业态中退出,积极转型,坚持专业特色连锁经营理念,积极培育商业房地产业务,加大商业房产的投资,以期做大做强公司的整体经营规模。公司将在未来几年的企业发展中,找准定位,突出特色,发挥优势,按照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全面实施集团化、品牌化、多元化、国际化四大战略,实现企业全新的突破。公司计划经过三至五年的发展,企业资产规模要进一步扩大,净资产要在目前的基础上实现翻番,努力把企业打造成为一个极具竞争力的集团公司,实现公司长远的可持续性发展。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加大公司在商业品牌收购、重组、开发和培育力度,加强国内外商业合作,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年内公司投资 3000 万元组建了上海益民商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继续大力支持和推动“小巨人”企业的新一轮发展。

“古今内衣”、“红星眼镜”是公司的支柱企业,大力推动“小巨人”企业的快速发展是公司战略规划的要求。2004 年古今内衣公司一手抓品牌发展,一手抓科学管理,大力拓展连锁事业,全年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最好水平。年内,古今内衣公司西藏拉萨连锁店的开业,填补了其全国销售网络上除台湾省外的最后一个空白点。至 2004 年底“古今内衣”全国加盟连锁店和各大商场古今专卖厅的总数达到 627 家,全国共设立了 11 家办事处,取得了骄人的业绩。2004 年古今内衣公司完成销售 24965.67 万元,同比增长 10.53%,实现利润总额 5154.23 万元,同比增长 17.86%。“红星眼镜”继续保持连锁扩张势头,在重点发展本市加盟连锁的基础上,面对激烈的同行业竞争,采取巩固阵地、培养人才、加强管理、错位经营、创意营销等举措,扩大了经营规模,继续保持了本市眼镜行业的龙头地位。至 2004 年末红星眼镜连锁店总数已达到了

120 家。为开拓年轻的消费群体，红星公司投资组建了“视觉生活”眼镜公司，细分消费对象，成功推出了 2020 眼镜馆，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年内，2020 眼镜馆已开出连锁店 8 家。2004 年红星眼镜公司完成销售 10395.56 万元，同比增长 3.22%，实现利润总额 1800.64 万元，与上年持平。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参股的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2004 年“新宇钟表”的零售连锁店已发展至 47 家，加盟店总数也已达近百家。同时，新宇公司积极筹划香港上市，谋求进一步的发展。

三、积极扶持特色优势企业的发展，培育壮大企业规模。

近年来，公司一贯坚持推动特色企业的成长，努力促进品牌企业向“小巨人”方向发展，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2004 年内，天宝公司在“天宝首饰”、“龙凤珠宝”两家专业特色商店增资重组的基础上，积极进取，将连锁拓展与自产品牌开发同步推进，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果。年内天宝公司连锁经营有了新的起步，发展了自产品连锁专柜 3 家，全年自产产品销售占总销售的 30%以上。2004 年天宝公司完成销售 4334.60 万元，同比增长 5.96%，实现利润总额 651.15 万元，同比增长 6.73%。公司所属特色专业企业上海床上用品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大“上上”牌自产品牌的开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档次，提高企业形象。2004 年完成销售 1852.19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51.43 万元。

四、加强投资的经营和管理力度，促进商业房产投资的良性发展。

2004 年，公司对商业房产的相关投资有 36854.60 万元。年初公司正式实施了对柳林大厦 1-6 层商场的收购，出资 26,408 万元收购了总建筑面积 14809.24 平方米的商业用房，并于 2004 年 4 月取得了该商业用房的“房地产权证”。完成收购后，为使收购项目尽快在淮海中路商业街树立新形象，公司组织力量完成了柳林商场外立面的装修设计并将方案通过了市区有关部门的评审，目前柳林商场的装修施工正按计划在实施中。年内，公司董事会还授权全资子公司上海益民置业发展有限公

司出资 1,303.88 万元收购了淮海中路 1 号柳林大厦第 23 层总建筑面积为 1002.99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收购后，益民置业及时做好招商出租工作，确保了收购项目的效益产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三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出资 3,079.32 万元收购了淮海中路 809 号甲（即原瑞金二路 24 号甲）商务办公楼，增加了公司商业房产资源，并于年内完成了项目的改造装修工程。

为取得公司存量商业房产的完整产权，提高含金量，公司对所拥有的淮海中路 581 号、594 号、645 号、656 号、795 号、809 号 701 室、939 号共计七处房地产补交了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解决了公司所拥有房产的“黄证”问题。本次补交上述七处房地产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合计金额为 51,656,700 元。从上海商业房地产市场的发展趋势来看，从企业发展的长远看，本次交易事项，有利于全面提升公司商业房产的价值和整体资产质量，有利于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随着公司对商业房产的投入加大，公司的经营结构不断地调整，公司加强了对资产的租赁经营及管理的力度，通过合同管理，建立健全了二级催收制度，完善了欠租催收办法，采取多种措施保证了商业房产项目租金收缴工作的正常进行。2004 年公司租金收入总计 8312.27 万元。

五、深化企业改革，增强企业竞争能力。

为适应公司战略转型，适应公司内部机制的转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和推行企业内部的改革。从企业今后长远发展战略着眼，以有利于区域经济的发展，有利于上市公司股东长远回报，有利于调动企业经营者的积极性，有利于保护干部和员工的切身利益的原则，公司积极探索“小巨人”企业改制道路。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加大公司在商业品牌收购、重组、开发和培育力度，加强国内外商业合作，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公司投资设立了上海益民商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理顺投资关系，实现专业化管理，将上海金雁坊物业管理公司（非独立核算）改制为上海金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为适应公司内部机制的转换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的需要,公司于 2004 年 4 月正式成立并试运行了内部财务结算中心,从成立至报告期末,财务结算中心在公司系统内吸纳和拆借资金 16300 万元,从而大大提高了整个公司的间隙资金的使用效率,支持了公司的投资项目,增强了公司投融资管理能力,提高了公司集约化规模经营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化企业内部改革中,还从制度建设着手,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制定了一系列日常管理的内控制度。同时,为加强公司治理,公司明确了“对外担保”制度,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保障了公司的利益。

六、积极做好配股的申报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三届三次股东大会的决议,认真积极地着手公司 2004 年增资配股方案申报的准备工作,组织力量完善配股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完成项目的资产评估,确定配股主承销商,积极配合保荐人的尽职调查工作,制作配股申报文件。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面完成申报前的准备工作,配股申报正在进行中。

2005 年经济工作目标

2005 年是公司新三年发展中关键的一年,面对国内流通行业保护政策的放开以及新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将抓住历史机遇,与时俱进,进一步增强创新思维,积极探索企业发展新路,坚持以发展为主线,在发展中不断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2005 年公司仍将继续支持和推进“小巨人”及特色优势企业的快速发展,积极探索和推进“小巨人”企业的改制工作,充分发挥公司优势,加大商业投资运作力度,争取在资产经营、项目建设、企业改革和经济效益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从而为公司今后几年的发展打下扎实的基础。

2005 年度公司计划销售 5.3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9500 万元，2005 年公司的主要工作有：

1、继续支持和推进“小巨人”及特色优势企业的快速发展。

2005 年公司仍将继续支持和推动“古今内衣”、“红星眼镜”、“天宝金银珠宝”的连锁经营，从公司内部政策、资金、体制、机制等多方面进行大力扶持，鼓励这批名特企业快速发展。在新年度内，上海古今内衣有限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重点拓展北方及西部地区市场，进一步在全国推广古今品牌区域代理制，鼓励连锁客户向专柜和专卖厅方向发展，不断提高古今品牌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的优势效应，认真分析和总结“红星眼镜”连锁发展的经验，全面把握好连锁发展的数量规模和质量要求，加强管理，稳健推进连锁发展。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将大力拓展“天宝龙凤”自产品牌的连锁专柜（店）网络，积极营销和品牌推广，进一步提升“天宝龙凤”的知名度和企业形象。

2、积极探索和推进“小巨人”企业的改制工作。

随着国内流通行业保护政策的放开，国内传统的商业经营模式将面临新的挑战，市场竞争将更趋激烈。面对新的市场环境，公司要积极面对和适应，要善于吸收和引进国际同行业先进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积极探索和推动“小巨人”企业的改制工作，做大做强“小巨人”企业，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积极、主动迎接国内流通业的开放。

3、加大商业投资的运作力度。

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将加大在商业、现代服务业领域的投资运作力度。充分利用益民商业投资发展公司这个平台，在公司内部商业企业的改制重组过程中发挥积极作用，通过商业投资公司来整合商业投资，理顺商业企业专业化管理体制。采用市场化运作手段，积极参与传统商业企业的收购和重组工作，进一步扶持传统“名、特、优”企业的发展。公司还将利用这个平台，加强同国内外商业的合作，引进

国际品牌，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公司快速发展。

4、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2005 年内，公司将力争完成收购项目柳林大厦 1-6 层商场的外立面装修工程，同时要按照项目可行性研究的成果，将信誉佳、品牌好、影响大的商业经营项目引进来，争取早日产出效益。新年度内，公司要抓紧做好莘庄三期 2 万平方米厂房项目的筹备工作，工程建设要争取年内开工。2005 年公司还将抓紧做好商业网点新歌商厦外立面的设计改造方案，争取年内启动装修工程，让新歌商厦建筑更能体现高雅淮海路的精神风貌。

5、加强人才和队伍建设。

为适应不断扩张和多元投资的要求，公司要进一步加快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抓紧做好公司管理部门和置业公司各类专业人才的引进工作，储备人才资源，提高公司专业经营管理水平。同时，在企业内部营造一个开放、健康的工作氛围，逐步形成育才、聚才和用才的良好环境，确保企业稳健地发展。

各位股东，2005 年，公司所要完成的各项工作影响大，任务重，难度高，压力大。公司将在新的一年里，充分认清形势，紧紧抓住市场机遇，积极进取，大胆实践创新，在 2004 年取得良好业绩的基础上，乘势而上。2005 年公司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团结奋进，全力完成新一年的目标任务。

以上报告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谢谢大家。

2005 年 4 月 7 日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4 年度工作报告

监事长 王汉荣

各位股东：

我受监事会的委托，向本次会议作 200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公司监事会在 2004 年度内，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精神，对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以及董事、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监察。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每次董事会会议，并对公司经营活动充分发表意见，提出建议，起到了监督作用，维护了股东利益。

200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各次会议的主要内容有：

1、2004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 2003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听取了“董事会 2003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04 年度经济工作目标”、“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4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3 年度资产准备计提与核销的报告”、“关于支付公司审计机构 2003 年度报酬的议案”、“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投资组建‘上海视觉生活眼镜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投资组建上海霞飞新坊有限公司（暂名）的议案”、“关于上海益民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上海金雁坊物业管理公司（非独立核算）改制为上海金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收购柳林大厦商业用房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的说明”、“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4 年度增资配股的预案”、“关于公司 2004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议案”、“关于新老股东共同享受配股完成前未分配利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三届三次股东大会（2003 年股东年会）事项的议案”。

2、200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会议作出决议：选举王汉荣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听取了董事会作出决议：选举陈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陈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聘任邵振耀先生、金永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林黛微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邵振耀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委任钱国富先生为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

3、200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04 年第一季度八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收购柳林大厦第 23 层办公房的议案”。

4、2004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04 年半年度八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公司 2004 上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为子公司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银行借款作担保的议案”、“关于出让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向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派出董事、监事的议案”。

5、200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听取了“关于 2004 年第三季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的报告”、“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投资设立上海益民商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上海益民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补交土地出让金的议案”。

2004 年度内，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 2004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4、公司对收购柳林大厦商业用房和柳林大厦第 23 层办公房以及出让上海新宇钟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33% 股权（尚在报批之中）的交易事项，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以上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5 年 4 月 7 日

200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财务总监 林黛微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0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0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一、2004 年度财务决算

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4 年度财务决算如下：

(一) 资产及其运用情况

2004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为 1,476,925,561.75 元，其中：流动资产 229,714,037.73 元，长期投资净额 42,657,495.92 元，固定资产 796,986,837.20 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407,567,190.90 元。固定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355,526,818.80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年内收购了柳林大厦 1-6 楼以及为该楼支付了税费、改造费用共计 278,980,652.27 元。其他长期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360,525,489.31 元，原因为：根据财政部财会（2004）3 号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四）》“房地产开发企业对于以出租为目的的出租开发产品的账面价值，在资产负债表的‘其他长期资产’项目中列示”，置业公司已将‘存货’中以出租为目的的房产账面价值列入‘其他长期资产’，同时对年初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 盈利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518,418,027.61 元（不含税）比上年度上升 15.01%，完成年度计划 110.30%。

2、利润总额实现 91,222,219.33 元，比上年度上升 19.06%，完成年度计划 116.95%。

3、净利润实现 63,180,391.82 元，比上年度上升 26.31%，完成年

度计划 121.50%。

4、每股收益 0.326 元，比上年度上升 26.36%。

二、2005 年财务预算

1、主营业务收入 530,000,000 元，比 2004 年上升 2.23%。

2、主营业务成本 265,670,000 元，比 2004 年上升 0.58%。

3、费用 192,540,000 元，比 2004 年上升 2.57%。

4、利润总额 95,000,000 元，比 2004 年上升 4.14%。

5、净利润 66,500,000 元，比 2004 年上升 5.25%。

2005 年，公司仍将继续支持和推进“小巨人”及特色优势企业的快速发展，并积极探索和推进“小巨人”企业的改制工作；充分发挥公司优势，加大商业投资运作力度，争取在资产经营、项目建设、企业改革和经济效益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形成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强人才和队伍建设，逐步形成育才、聚才和用才的良好环境，确保企业稳健地发展。公司将通过这一系列的经营举措，来确保公司全年总体经济目标的实现。

以上报告，特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财务总监 林黛微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的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任意盈余公积后再支付股东红利，本公司 2004 年度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04 年实现税后利润 63,180,391.82 元，母公司和子公司分别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 5%提取法定公益金，共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364,008.15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6,182,004.0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3,101,071.41 元，减去 2004 年内分出 2003 年度的现金红利 29,047,363.8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68,688,087.22 元。现拟以现有股本 193,649,09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计分出 29,047,363.80 元。尚余股东可分配利润 39,640,723.42 元，转至下一年度分配。

以上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正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办公地址搬迁，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试行）》文的精神，本公司现提出修改《公司章程》意见，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现将《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如下：

第一章“总则”第五条“公司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645 号—659 号六楼”修改为“公司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 809 号甲七楼”。

在第四章“股东和股东大会”第二节“股东大会”章节中增加一条，为第四十三条：

“公司实行重大事项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制度，下列事项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方可实施或提出申请：

（一）公司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含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或其他股份性质的权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股东在会议召开前承诺全额现金认购的除外）；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 20%的；

（三）股东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四）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五）在公司发展中对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对于上述重大事项，公司发布股东大会通知后，应当在股权登记日

后三日内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所列事项的,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大会实施网络投票的,应按有关实施办法办理。”

上述第四十三条新增后,原第四章第二节第四十三条及以后所有条款序列号顺延,并相应修改原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九条、第六十一条款及以后条款中所涉及的指引条款序号。

第四章“股东和股东大会”第二节“股东大会”原第四十七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三十日以前通知登记公司股东。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到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达不到的,公司在五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东,经公告通知,公司可以召开股东大会。”修改为“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在会议召开三十日以前通知登记公司股东。”

第四章第二节原第四十九条“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修改为“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法人印章。”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征集人公开征集公司股东投票权,应按有关实施办法办理。”

在第四章第三节“股东大会提案”原第五十八条第(三)款后增加一款:“(四)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提案人提出的临时提案应当至少提前十天由董事会公告。提案人在会议现场提出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未经公告的临时提案,均不得列入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第四章第四节“股东大会决议”原第六十七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

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董事、监事候选人由董事会、监事会及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协商推选产生，经董事会、监事会决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修改为“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董事、监事候选人由董事会、监事会及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协商推选产生，经董事会、监事会决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

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选择董事、监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的过程中，应充分反映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意见，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关于周小莺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2005 年年初公司收到董事周小莺女士的《辞职报告》，提出其本人已退休，请求辞去董事及相关职务。为此，对于周小莺女士的辞职请求，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 月 28 日

关于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经研究，公司续聘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
审计机构。

上述事项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财务总监 林黛微

各位股东：

经 2000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沪证司[2000]27 号文批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244 号文复审核准后，公司于 2001 年 2 月实施了以 200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9,888,102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每股配售价格 7 元的配股方案，股权登记日为 2001 年 2 月 13 日，除权日为 2001 年 2 月 14 日。该次配股，共配售发行股份 23,760,990 股普通股，其中：国家股股东认购配售 3,022,80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认购配售 20,738,190 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3,649,092 股，其中：国家股 103,783,600 股，占 53.59%；社会公众股 89,865,492 股，占 46.41%。该次配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326,93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58,812,705.5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1 年 3 月 8 日全部到位，并已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长会师报字（2001）第 104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该次配股资金到位后，公司按照配股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分别对上海古今内衣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600 万元，对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400 万元。鉴于该次募集资金项目到位之时公司流动资金较为充裕，同时也为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公司决定将配股资金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全部投入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及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由于配股实际募集的资金总额为 158,812,705.58 元，比原计划募集资金总额少 814,224.42 元，故变更原投向转入收购“巴黎春天”

实物资产项目的资金为 23,812,705.58 元,变更后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中使用募集资金总投入额为 148,812,705.58 元。巴黎春天项目计划资金总投入 210,000,000.00 元,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资金 208,461,621.80 元,其中自筹资金投入 59,648,916.22 元;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资金 211,517,593.52 元,其中自筹资金投入 62,704,887.94 元。

资金到位后“古今内衣”和“红星眼镜”不断推进规模扩张。2001 年“古今内衣”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两条,开设自营店 5 家,新增加盟连锁店 60 家,使全市连锁店总数达到 250 家。“红星眼镜”新增自营店 5 家,加盟连锁店 7 家,使全国连锁店总数达到 37 家。

2001 年 3 月公司以配股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巴黎春天益民百货有限公司后,当年实现利润总额 13,878,930.25 元,实物资产计提的折旧 6,012,793.75 元,两项合计 19,891,724.00 元;为引进世界先进的经营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并期望在以后经营年度取得稳定的收益和逐步增加经济效益,公司就出租经营巴黎春天商厦事宜与香港新世界百货达成协议,自 2001 年 12 月起改为出租经营。

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配股说明 书承诺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1	投资古今内衣公司 600 万元,用于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设备项目及开设 5 家分店	投资回收期 5 年	新增生产流水线及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6,435,563.88 元	新增生产流水线及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8,942,374.27 元	新增生产流水线及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9,109,991.26 元	新增生产流水线及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8,087,939.39 元
2	投资红星眼镜公司 400 万元,用于开设 5 家分店	投资回收期 5 年	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506,792.88 元	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1,951,262.46 元	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3,085,220.68 元	新开分店产生利润总额 2,632,397.70 元
3	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投资回收期 13 年	利润总额与实物资产计提的折旧合计 19,891,724.00 元	租赁收支净额 19,829,225.00 元	租赁收支净额 20,324,955.62 元	租赁收支净额 20,833,079.51 元

综上所述,该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入的三个项目均实现了投资当年产生效益,古今内衣项目做到当年收回投资,红星眼镜项目两年半收回投资,巴黎春天项目预计十年收回投资,投资回收期均短于配股说明书的承诺。

以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附：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信长会师报字(2005)第 10076 号

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信长会师报字(2005)第 10076 号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贵公司的委托，对贵公司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入情况进行专项审核。我们的专项审核是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的通知》实施的。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我们的报告是在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材料做出的职业判断，我们对本专项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实施配股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专项报告作为发行人申请实施配股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经审核，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贵公司经 2000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199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沪证司[2000]27 号文批准，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244 号文复审核准后，于 2001 年 2 月实施了以 200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9,888,102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每股配售价格 7 元的配股方案，

股权登记日为 2001 年 2 月 13 日，除权日为 2001 年 2 月 14 日。该次配股，共配售发行股份 23,760,990 股普通股，其中国家股股东认购配售 3,022,800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认购配售 20,738,190 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3,649,092 股，其中国家股 103,783,600 股，占 53.59%；社会公众股 89,865,492 股，占 46.41%。该次配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326,93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58,812,705.5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1 年 3 月 8 日全部到位，并已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长会师报字（2001）第 104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按实际投资项目分别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投入进度
			2001 年	2002 年	合计	
1	投资 600 万元于古今内衣公司开设 5 家分店及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设备项目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100%
2	投资 400 万元于红星眼镜公司，增开 5 家连锁店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100%
3	其余募股资金用于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148,812,705.58	148,812,705.58		148,812,705.58	100%
	合计	158,812,705.58	158,812,705.58		158,812,705.58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使用情况与配股说明书承诺内容对照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原配股说明书承诺		经批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后承诺	
		投入金额	建设期	投入金额	建设期
1	投资 600 万元于古今内衣公司开设 5 家分店及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设备项目	6,000,000.00	1 年	6,000,000.00	1 年
2	投资 400 万元于红星眼镜	4,000,000.00	1 年	4,000,000.00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 增开 5 家连锁店项目				1年
3	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125,000,000.00		148,812,705.58	
4	补充流动资金	24,626,930.00			
	合 计	159,626,930.00		158,812,705.58	

由于公司流动资金较为充裕, 同时也为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 决定将配股资金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全部投入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三届八次董事会及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由于配股实际募集的资金总额为 158,812,705.58 元, 比原计划募集资金总额少 814,224.42 元, 故改变原投向转入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的资金为 23,812,705.58 元, 变更后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投入额为 148,812,705.58 元, 另由自筹资金投入 61,187,294.42 元, 巴黎春天项目计划资金总投入 210,000,000.00 元。

(三) 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情况如下(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配股说明书承诺	2001 年	2002 年	2003 年	2004 年
1	投资 600 万元于古今内衣公司开设 5 家分店及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设备项目	投资回收期 5 年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1,000,316.58 元, 生产线产生利润总额 5,435,247.30 元, 合计 6,435,563.88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3,061,508.28 元, 生产线产生利润总额 5,880,865.99 元, 合计 8,942,374.27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3,935,114.08 元, 生产线产生利润总额 5,174,877.18 元, 合计 9,109,991.26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3,366,130.52 元, 生产线产生利润总额 4,721,808.87 元, 合计 8,087,939.39 元
2	投资 400 万元于红星眼镜公司, 增开 5 家连锁店项目	投资回收期 5 年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506,792.88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1,951,262.46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3,085,220.68 元	新开店产生利润总额 2,632,397.70 元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3	其余募股资金用于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投资回收期 13 年	2001 年利润总额	2002 年巴黎春天商厦租赁收入	2003 年巴黎春天商厦租赁收入	2004 年巴黎春天商厦租赁收入
			13,878,930.25 元, 实物资产计提的折旧 6,012,793.75 元, 两项合计 19,891,724.00 元	24,050,000.00 元, 支付相关税金 4,220,775 元, 租赁净收入为 19,829,225.00 元	24,651,250.00 元, 支付相关税金 4,326,294.38 元, 租赁净收入 20,324,955.62 元	25,267,531.25 元, 支付相关税金 4,434,451.74 元, 租赁净收入 20,833,079.51 元

注：巴黎春天为引进世界先进的经营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并期望在以后经营年度取得稳定的收益和逐步增加经济效益，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起将巴黎春天商厦出租给香港新世界百货经营。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的比较说明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资 项 目	信息披露投资金额 (2001 年中期报告)	实际投资额 (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止)	信息披露投资金额 (2001 年年度报告)	实际投资额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	差异
1	投资 600 万元于古今内衣公司开设 5 家分店及添置内衣厂生产流水线设备项目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
2	投资 400 万元于红星眼镜公司，增开 5 家连锁店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
3	其余募股资金用于收购“巴黎春天”实物资产项目	148,812,705.58	148,812,705.58	148,812,705.58	148,812,705.58	---
	合 计	158,812,705.58	158,812,705.58	158,812,705.58	158,812,705.58	---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贵公司各年度报告及中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比较，未发现贵公司披露内容与审核结果存在差异；同时，未发现贵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

金使用情况说明与审核结果存在差异。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其他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与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运用情况完全相符。

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惠忠
王德霞

中国·上海市

二〇〇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关于调整 2004 年度配股项目的议案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三届三次股东大会（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增资配股方案》，根据配股方案，本次预计募集资金约为 15,000 万元左右，主要用途有：以 12,000 万元用于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的商业用房；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拓展连锁专柜或专卖店；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拓展连锁店。募集资金若有剩余，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研究分析，2005 年开始随着国内商业的对外开放，国内眼镜零售行业的竞争格局将发生显著的变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将是长远发展趋势，眼镜零售行业随之必然发生大规模的企业整合，企业的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也必然会发生变化。公司原计划通过配股募资向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用于拓展连锁店，由于这次配股增资量少，配股资金到位的时间长且存在不确定性，难以及时应对眼镜零售业新的发展变化，因此，公司计划调整 2004 年度增资配股项目中的部分内容，将“对全资子公司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项目不列入本次配股计划。公司将积极主动地寻求上海红星眼镜有限公司的发展新路，以适应国内眼镜零售业的发展变化。

经调整后的配股方案为：计划募集资金约为 15,000 万元左右，主要用途有：以 12,000 万元用于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的商业用房；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拓展连锁专柜或专卖店。募集资金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

关于公司增资配股方案及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董事、副总经理 邵振耀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三届三次股东大会（2003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公司 2004 年度增资配股方案决议的有效期限自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有效期自 2004 年 4 月 8 日至 2005 年 4 月 8 日止）。鉴于本次配股申请材料已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但配股程序尚未完毕，为保证本次配股顺利进行，现提请将公司 2004 年度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延长一年（基准日以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为准）。

一、公司符合增资配股条件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新股发行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一对照，对公司本次配股资格进行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述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已经具备了配股的条件，决定公司申请 2005 年度增资配股，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

二、本次配股方案

（一）、配股发行股票的类型：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二）、配股基数、配股比例及配股数量

本次配股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3,649,092 股为基数，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总额为 58,094,728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可配售 31,135,080 股，国家股股东承诺认购 3,113,508 股；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售 26,959,648 股。

（三）、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价格位于本次配股说明书刊登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70% - 85% 之间，最终配股

发行价格将根据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价格，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四)、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本次募集资金预计约为 15,000 万元左右，其中 12,000 万元用于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的商业用房；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增资用于拓展连锁专柜或专卖店。募集资金若有剩余，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若有不足，将以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投入。

由于上海房地产市场瞬息万变，尤其是位于上海市淮海中路中央商务区的商业用写字楼价格涨势非常迅猛，如果等到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再行收购位于淮海中路上的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用房，势必使公司为此额外付出难以估量的代价，甚至可能造成目前安排的配股资金无法支付的情况。为及时抓住宝贵的商业机会，使公司以最小的代价获得未来最大的收益，公司于 2004 年 4 月先行通过部分抵押贷款收购了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房，并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取得了上述 1-6 层的三份房地产权证，权证号为：沪房地卢字（2004）第 002100 号、第 002102 号、第 002103 号。同时，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0 日与工商银行上海市卢湾支行签订三份《法人购置商业用房借款合同》和《抵押合同》，将该等房屋抵押给银行。鉴于该等情况，公司拟在配股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公司的配股方案，以其中的 12,000 万元用于归还公司为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房而向银行借贷的银行贷款，以最终完成对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用房的收购。

(五)、本次决议有效期限：本次配股决议自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一年后有效。

(六)、授权董事会具体处理本次配股有关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配股的具体方案，并全权负责办理和决定本次配股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和定价方式、具体申购办法以

及本次配股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改等有关事宜。

三、关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的分析

公司本次配股所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二个项目：

1、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用房

公司将用本次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收购柳林大厦 1-6 层商业房产，对其进行市场定位、市场策划、形象包装后对外出租营业。柳林大厦位于淮海中路 1 号，是淮海路的龙头，毗邻南京东路、人民广场，四周著名百货公司、商贸大厦林立，人流熙攘。步行即达地铁站，并设公交车站，交通便利。位置属于上海商业规划中市级商业中心的街区的黄金地段，而且位于规划中的上海世博园区景观带中。

柳林大厦是一幢综合性的甲级智能大厦，布局独具匠心，设施齐全，集商场、餐饮、娱乐、办公于一体。地上 32 层，1-6 层为商场，7-8 层为大厦商务中心，9-32 层为高标准涉外办公房。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商业房产和商业连锁。对于商业房产，公司的战略思想是在合适的位置购置适合开办大型商场的商业房产，进行细致市场分析后对该商场进行统一市场定位、市场策划、形象包装、以出租形式对外出租营业区域，并进行统一的物业管理。收购柳林大厦，达到储备资源，以保障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上述投资符合公司发展商业房产的战略思想。

本次收购所用资金为 26,408 万元，其中募股资金 12,000 万元，不足部份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解决。

2、对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增资

公司将用本次募集资金 1,000 万元对子公司上海天宝金银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公司”）增资，用于拓展连锁专柜和专卖店。天宝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经营黄金、白银、铂金、珠宝、玉器，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宝公司充分利用“天宝首饰”、“龙凤珠宝”两大老字号，积极开发自营品牌商品，拓展公司的钻石黄金珠宝业务，

分阶段推出了“天宝龙凤”品牌的自营产品，并在老城隍庙紫金城开设了天宝公司第一个连锁专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计划开设金银珠宝首饰连锁专柜或专卖店若干家，为企业产品的市场拓展和公司效益的提高创造条件。

四、关于配股完成前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公司本次（2005 年度增资配股）配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用当期实现利润进行分配除外。

本项议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若获核准，本公司将在《配股说明书》中对具体内容予以详尽披露。

以上议案提请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

上海益民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7 日